便秘腸菌上腦 可致柏金遜病

手腳僵硬動作慢似「殭屍」 夢遊亂打人患病風險高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柏金遜症竟與腸道健康有關？中文大學醫學院最新研究發現，便秘等問題令腸道積聚不正常蛋白滋生細菌，細菌可能會漸漸移向腦部，影響運動能力，例如手腳僵硬、動作遲緩等，患者繼而出現俗稱「發夢期夢遊」的「快速眼動睡眠行為障礙」，即睡眠發夢時作出暴力行為，例如拳打腳踢。出現便秘初期症狀的部分患者，大約20年後出現柏金遜症。

「快速眼動睡眠行為障礙」又稱為「發夢期夢遊」，是柏金遜的獨特指標，研究發現90%患者會在「發夢期夢遊」發病後5年至15年出現柏金遜症或認知障礙等疾病。

本港現時約有1%至2%的60歲或以上人口患有此病，當中大部分是男性，患者發夢時會作出拳打腳踢、翻滾大喊、罵人等暴力行為，繼而引致損傷。

夢中打老婆 病漢碌落床

82歲的樂婆婆17年前確診患有「發夢期夢遊」，試過在夢中因想踢走東西，最後踢斷腳趾尾。她的59歲兒子去年亦出現類似症狀，試過在夢中打太太及滾下床，現時同樣要定期覆診。

中大醫學院在2014年至2017年間招募102名「發夢期夢遊」患者與其404位直系親屬，及89位健康人士和其387名直系親屬進行調查，發現夢遊人士的親人即使未被確診患病，亦較健康人士出現便秘和輕微運動失調等徵狀，估計他們患上柏金遜症或認知障礙症的風險較一般人高3倍至6倍。

發病20年前 症狀已出現

研究亦發現便秘是柏金遜症的前期臨床症狀之一，一般更早在柏金遜症發病前20年已經出現。專家推斷腸臟的不正常蛋白會「上腦」，影響黑質細胞功能，導致運動障礙，或是導致柏金遜症出現的原因。

如果一個作息健康的人突然出現便秘，加上零星運動遲緩、嗅覺不靈敏等問題，都可能是患柏金遜症的先兆。

中大醫學院內科及藥物治療學系腦神經科主任莫仲棠指出，現時大部分柏金遜症患者都在病症出現後逾10年才確診及接受治療，錯過治病的最佳時機。但今次的研究結果卻可以協助潛在患者，提早20年改善腸胃健康，並配合運動和情緒管理，延緩柏金遜症或其他腦退化症病發。

■湯迅提醒市民要定期接受牙科檢查，以預防口腔癌。

港口腔癌患者廿年增七成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今日是世界口腔健康日，香港大學牙醫學院指本港口腔癌病患者數目在1996年時只得394人確診，但至2016年時就大幅上升七成七至近700人，提醒市民要定期接受牙科檢查，以預防口腔癌。

口腔癌主要由口腔黏膜的鱗狀細胞癌引起，根據香港癌症資料統計中心的數字顯示，本港口腔癌病患者數目持續上升，20年間患者人數增加七成七。

香港大學牙醫學院指出，雖然外科手術及放射治療技術進步令初期腫瘤的痊癒率提高，但仍有半數口腔癌患者在確診後5年內去世。

香港大學牙醫學院口腔頜面外科臨床教授湯迅（Peter Thomson）提醒，市民要定期接受牙科檢查，並指大多數口腔腫瘤都經歷口腔潰瘍、紅白色的黏膜斑塊，以及口腔或頸部無故腫脹等「癌症前期」階段，牙醫可以通過標準口腔檢查分辨出來，從而進行干預和治療。

工會：立會保安不可能屈「峯手」

特稿

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許智峯日前在立法會審議國歌法時衝擊會議，與保安發生激烈衝突，一名保安肋骨受傷要休息5天，許智峯反惡人先告狀稱「保安屈手」受傷，更報警稱要追究。

昨日，有反對派中人將保安員的所謂「屈手」照上載到互聯網並肆意攻擊。工聯會轄下香港護衛及物業管理從業員總會副主席麥億昌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相信只是角度問題令人有錯覺，實質只是「捉手」而非「屈手」，並強調立法會保安經嚴格訓練，根本不可能屈議員的手。

負責教授自衛術的麥億昌指出，無論是該相片抑或從情理分析，該名保安員都不可能在「屈許智峯手」，「因屈手需將對方手扭至背後以限制反抗，當時許智峯被數名保安抬着離開，被指屈手的保安員一隻手抬着許，另一隻手握着其手腕，由兩人相互動作來看，當時很難將許的手屈至後背，而且也毫無必要。」

他續說，當時許智峯由數名保安員抬着，已無反抗能力，根本毋須作出屈手的激烈動作，「在這種情況下，哪怕換成有執法權的警察，也不可能屈手。」

保安常遭議員猛撞 只能硬食

麥億昌指出，連警察內部指引亦要求以最低武力對待疑犯，故在無反抗的情況下，警察也不會屈疑犯的手，經嚴格訓練的立法會保安亦不會這樣做。

他並強調，立法會保安都清楚知道保安員權限，肯定知道不可以用「屈手」的激烈動作對待任何人。

因此公眾在電視機前經常可以看到，激進議員猛衝保安，保安亦只能築成人牆硬食，甘作「人肉沙包」被衝撞，也不會用武力反衝擊議員。

他說：「立法會保安是行內高薪工作，保安與議員毫無私怨，不可能有保安冒着丟失飯碗的風險，以屈手的危險動作『還拖』，且立法會內全是錄像，若有保安作出這種激烈動作，會立即失去工作。」

麥億昌再次呼籲激進議員勿再暴力衝擊保安員，強調保安也是人，做「人肉沙包」也很痛，這次受傷保安便因肋骨撞傷被迫停工一周，令家人擔心及悲痛。他理解近期爭議議案較多，議員需要「做嘢」，但請他們勿以衝擊保安作「表演show」。

■香港文匯報記者 殷翔

▲工聯會轄下香港護衛及物業管理從業員總會副主席麥億昌回應「保安屈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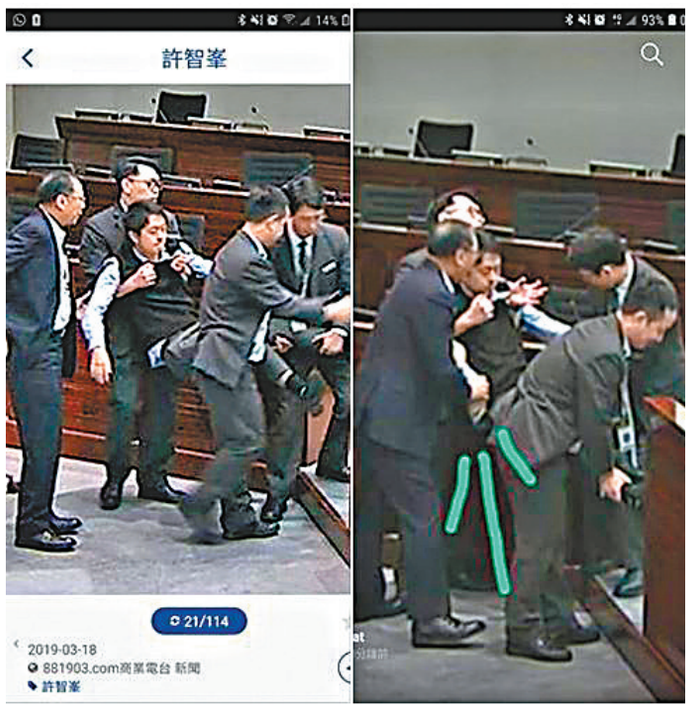

▶網上流傳所謂「立法會保安屈手」圖片。 fb截圖

色誘按摩盜翁財 警搗賊黨拘4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鄧偉明）警方偵破一個活躍旺角區盜竊集團，涉嫌由女成員在街頭以廉價按摩兜搭獨行老翁，其間趁長者洗澡時盜竊財物逃去無蹤，最少兩人中招，合共損失近6萬元財物；警方經調查前日拘捕4名涉案男女帶署。

被捕4人，兩男兩女，32歲至47歲，持雙程證來港數日，涉嫌「盜竊」罪名；其中32歲男疑犯行李中，搜出仿真度一般的偽造香港身份證，再涉嫌「藏有偽造身份證」罪名。

旺角刑事支援隊第十隊高級督察陳穎表示，涉案盜竊集團犯案手法，由女成員在街頭及公園兜搭「身光頸靚」的獨行老翁，聲稱收費200元提供按摩服務，將目標帶到通菜街201號一個唐樓單位進行交易，其間在同黨「把風」下，趁目標洗澡時伺機偷竊財物逃去。

本月17日，警方接獲一名68歲男子報案，聲在街頭被女子兜搭到通菜街一唐樓單位接受按摩服務，但在洗澡期間被盜竊7,000元現金及約值2.5萬元手錶；警員經調查鎖定一個盜竊集團，相信集團是利用唐樓單位犯案，隨即展開埋伏監視。

翌日（18日），再有一名老翁被集團女成員以同樣手法誘騙至同一單位，其間趁事主洗澡時盜竊5,500元現金及約值2.2萬元金頸鏈逃去；警員認為時機成熟，迅即拘捕4人及起回部分贓物，並在一名男疑犯位於彌敦道單位搜出偽造身份證，正追查假證件來源及是否有在逃同黨。

針對「美隊」三罪 陪審團未傾掂

旺暴案審訊

「本土民主前線」前發言人梁天琦、「美國隊長」容偉業等5人，被控2016年農曆年初一深夜至年初二清晨的「旺暴」案中，在砵蘭街參與暴動、非法集結等9宗罪，當中除一名被告已在去年11月認罪外，另外4人拒絕認罪，案件在高院經72天審訊和法官引導陪審團後，前日午後開始由9人陪審團退庭商議裁決，惟至昨晚經近19小時商議仍未能對容的其中3項控罪達成有效裁決，法官遂再度決定陪審團休息，延至今日早上繼續商議，並提醒他們不應在時間上有任何壓力。

由4男5女組成的陪審團前日經近8小時退庭商議無果後，昨晨9時半開始繼續進行商議，惟到晚上7時許仍未能達成最終裁決，遂遞紙通知法庭向法官尋指示。指他們就3項針對「美國隊長」容偉業的控罪無法達成大比數裁決，包括第二項在砵蘭街發生的非法集結罪、第四項在亞皆老街發生的暴動罪，暫時只能達成5比4的非有效裁決；另第六項在山東街發生的暴動罪則暫時只能達成6比3的非有效裁決。

■「旺暴」案被告李諾文到庭聽候裁決。 香港文匯報記者陳俊傑 攝

■「旺暴」案被告林傲軒到庭聽候裁決。 香港文匯報記者陳俊傑 攝

■「美國隊長」容偉業昨晨到庭聽候裁決時，急急衝入法院逃避傳媒鏡頭。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

控方資深大律師郭棟明認為根據上次審訊經驗，陪審團商議3天才宣佈未達成有效裁決，目前陪審團只商議了不到兩天，認為應給予陪審團更多時間和指引，辯方大律師亦同意有關做法。

法官黃崇厚遂指示陪審團再考慮初步達成裁決的控罪，陪審員應運用個人的經驗和智慧，集思廣益，考慮證據之後作出決定，不應在時間上有任何壓力。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讚童黨案被告開竅 官勉「錯過唔緊要」

童黨欺凌

一名14歲女童，去年7月11日在天水圍遭「情敵」夥同幾名男女童黨施以踩腳、「摑」乳房及火燒陰毛等十餘招欺凌虐待案，兩名女主謀和兩名男同黨早前已認罪，餘下3男1女拒絕認罪，案件經法庭審訊後，上月26日裁定其中一名男被告脫罪，另外3人則罪名成立，3人昨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分別被判24個月感化令及入更生中心。裁判官判刑時更一度語帶哽咽的稱讚其中一名14歲男被告已開竅及大個仔，說：「曾經錯過係唔緊要」勉勵他繼續努力。

三名男女被告，包括15歲的第三女被告及14歲的第六男被告，兩人早前被裁定意圖傷人罪成，另一名15歲的第五男被告則被裁定協助及教唆他人意圖傷人罪成。其中第五和第六被告昨被判24個月感化令，第三被告則被判入更生中心，母親為她申請保釋等候上訴，但被拒絕。

辯方昨在庭上求情時強調，第三女被告於案中曾「想幫事主」，亦非主要施襲者，她因怕進入屯門兒童及青少年院寄宿後會學壞，故寧願入更生中心亦不願接受感化。

至於另外兩名男被告均願意接受感化。

「唔錫你哋點會花心血管教」

署理主任裁判官嚴舜儀在聽完各被告的求情後，語重心長地表示希望3名罪成的被告日後能找到人生方向，稱：「管你哋都要心血，唔錫你哋點會花心血」，另又向家長稱：「大人要適時幫佢哋處理好行為偏差，而唔係縱容。」

嚴官判刑時更特意着14歲的第六男被告走出犯人欄，語帶哽咽地說：「我聽人哋講話你好蠢，但你一啲都唔蠢」，表示她見到被告在屯門兒童院8個月的時間「有明顯的轉變」，抵抗到外界的誘惑，學到好好反省，已懂得真誠道歉，讚揚他已開竅及大個仔，並勉勵說：「曾經錯過係唔緊要。」嚴官最終採納感化官建議，判他24個月感化令，並須參與團契接受訓練。

嚴官又向15歲的第五男被告稱，他是家中其中一個「支柱」，有責任改善家中環境，令家「變成一個每個人都想返嘅地方」。最後判他24個月感化令。

至於15歲的第三女被告，因不願接受感化令，逐被判入更生中心。其母親以「想佢返學、返屋企」以及「我覺得佢係無辜」等理由，為女兒申請保釋外出上訴。女被告亦聲淚俱下稱「後悔當初自己學壞」、「我最錯嘅嘢就係當初出咗去幫佢（兩女主謀）」，又指自己會乖不再重蹈覆轍。

惟嚴官在看完女被告的報告後，指她有必要接受適當的管教，因家人未能管束，而她亦無能力自我約束，認為她須留在更生中心接受教導，遂拒絕其保釋申請。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署理主任裁判官嚴舜儀。 資料圖片

■天水圍14歲女童當日遭另外8名童黨欺凌虐打現場。 資料圖片

謝

宗鄉友世戚姻紳官

先夫 王公敏剛府君 B.B.S. J.P. 之喪

於昨(十九)日在香港殯儀館出殯 辱承

誼親臨弔唁 惠賜厚賻 高誼隆情 歿存均感

哀此鳴

妻 王周進娣

孝男 浩存 媳 賴湘凌

浩東 媳 黃樺

孝女 浩妍

孫男 嘉傑

孫女 嘉鉚

栩恩

暨眾親屬

泣叩